



流冰 摄

他的父母做梦也不会想到他会成为一名诗人。“诗人”这个词太抽象、太遥远，超出了匡冲人的理解范围。昨天，瘫痪在床的老母亲和他视频聊天，对身旁的护工介绍说：“这是我的小儿子，是个秀才！”

他的母亲不识字，连自己的名字都写不好。他的父亲是小学毕业生，在那个年代算是乡村知识分子。他的父亲忙时种田、打柴、养蚕，闲时会到两条河流交汇的地方去看戏，嘴里永远衔着一根烟卷。年幼的他有时也跟父亲一起去，但他从没有听懂过一句戏文。

不过，乡村小戏里没有文学，更没有诗。这些事物不是匡冲的必需品。那个年代，匡冲有很多亟须的东西，比如一条可以跑拖拉机的山路，比如电。匡冲在大别山深处，安静、渺小，如油菜地里的一粒菜籽。他是家里的老六，哥哥姐姐比他大很多，匡冲也没有同龄的玩伴，在很小的时候，他就学会了和自己相处。这话说得也不对，他其实是学会了和一棵树、一条小河以及来去无踪的云朵相处。

小学二年级时，他在家里的柴草堆上发现一本没有封面的杂志。翻开泛黄的书页，一段文字吸引了他：“我生在冬天/小雪花和我同一天出生/她们不怕寒冷/想和我一起玩耍……”他想起自己也是冬天生的，小雪花也是他的朋友之一，这几行文字真是写到他心坎里去了。后来，他终于知道这种分行的文字叫“诗歌”，准确地说，叫“新诗”或者“现代诗歌”。他喜欢这种诗歌。

从小学开始，一直到高中毕业，都是他漫长的诗歌练习期。高中毕业后的暑假，他整理了三本手抄诗集，并把这些集子带到大学，开始了真正的诗歌写作。

那是家乡一所普普通通的二本院校，他念的是中文系，师范专业。也就是说，不出意外的话，几年后他将成为一名中学教师。大一的时候，他去图书馆借书，一抬头，发现一本淡蓝色的诗集待在书架的最高层，那是一本《海子的诗》。这位传奇的诗人老乡，他早已耳闻，但还没有系统地读过其作品。来到自习室，他一下子被里面的诗句吸引了：“姐姐，今夜我不关心人类，我只想你”“我把天空和大地打扫干干净净/归还一个陌不相识的人”……他稍加思索，写下两首诗，寄给《散文诗》杂志。过了几个月，有人给他带来一封信和二十块钱的稿费单。

可以说，是海子真正地领他进入诗歌之门。但是他很快便发现这类诗歌的狭窄，便开始将眼光投向更广阔的世界。大一下学期的那个春天，他往返于教室和图书馆，系统阅读了朦胧诗以来的诗歌作品、俄罗斯白银时代诗歌作品和拉丁美洲主要作家、诗人作品，重点阅读《人民文学》《诗刊》《星星》《花城》等杂志，研读新诗理论作品。博尔赫斯成为他最喜欢的诗人之一，在学院门口的小餐馆，他手持陈东飏翻译的《博尔赫斯诗选》，激动地和朋友说：“原来诗歌可以这样写！”

大学毕业后，他成为一所学校的教师。高中老师，特别是班主任，压力大、工作累，但他没有放下那份对诗歌的热爱，下了晚自习后，夜深人静，面对寂寥的书桌，他还在默默写作。写了那么多年，他一直困惑的是，如何拥有自己的风格？在众多的文本中，如何成为一种特别的存在？最终他在威廉·福克纳那里找到答案。他也要为“一块邮票大小的地方”写作，这个地方就是匡冲，就是故乡，就是他一次次想彻底摆脱又魂牵梦萦的地方。之后，他写下很多关于匡冲的诗歌，还写了一批匡冲题材的小说，他称它们是“匡冲系列”。这个闭塞的小山村，1994年才通电，2018年才有手机信号。就是这样—一个地方，是他写作的富矿。

匡冲原先是匡氏的聚居地，但打他记事起，匡冲就没有一户匡姓的人家，也没有一个姓匡的人。倒是在他家的屋后，通过那些湮灭的墓碑，还能辨认出大大小小的匡氏祖坟。那些曾经生活在匡冲的匡氏先人，他们的爱恨情仇，他们的喜怒哀乐，早已掩埋在时间的厚土中，仿佛从没有存在过。所以，他想通过文字使匡冲以另一种方式多保存一会儿。如今的匡冲只剩一些老人，也许有一天，它会在地球上彻底消失。但他相信，在他的文字中，匡冲真实地存在过。这是他写“匡冲系列”的全部理由。

只有离开故乡的人才真正拥有故乡，这么说，那时的他还是个没有故乡的人。他生于匡冲，长于匡冲，大学是在本市读的，工作又在本市。他从没有真正离开匡冲，每当月明星稀的时候，他甚至能听见老家门前一条溪涧的流动声。2017年，为了寻找诗和远方，他告别故乡，离开熟悉的讲台，来到陌生的北京，开始了“北漂”生涯。赫尔曼·黑塞说，对每个人而言，真正的职责只有一个：找到自我。但那几年他似乎很难找到自我。他大多置身于“非诗”环境，职场之他和诗人之他，渐行渐远。飞来飞去的行李箱和闪烁不停的工作群，让他的生活破碎而虚幻。那几年，他结了婚，有了一个可爱的女儿。他从失去父亲，到成为一个父亲，生活就是这么悲欢交集。

2018年春末，他挤在一架拥挤不堪的国际航班上，夜不能寐。他抬头一看，月亮的银辉洒在机翼上，舷窗外一片苍茫。他意识到他的故乡匡冲在千里里之外，他的匡冲，再也回不去了。伴着《斯卡布罗集市》的舒缓旋律，他在飞机上写了一首《匡冲》。对于他来说，《匡冲》既是对故乡和亲人的深切怀念，又是以往纸上乡愁的最后总结。那晚之后，他再也没有写有关故乡的诗歌。所以，对他个人创作而言，《匡冲》不仅缅怀了遥远的小山村，而且使他几近彻底地和写作根据地挥手告别，挣脱自己“群山的囚徒”的身份。

接下来该怎么写呢？不再写“匡冲系列”之后，他第一次遇到了“写什么”的问题。这时，他开始尝试创作“十八行诗”系列。渐渐地，他发现“怎么写”已经悄悄地解决了“写什么”的问题。对于个人来说，2019年秋的黄河口诗会是他写作的一个重要节点，他第一次使用十八行诗的形式，以《黄河十八行》为题，写了一组六首共一百零八行诗歌。每首诗都是十八行，分为三节，每节六行。他发现这种长度是令他舒适的，就像武侠小说中，不同的人适合不同的兵器一样。而2020年冬天在安徽潜山的学习，则是他写作的分野。那时，他已经从北京回到家乡，老老实实地居家读书、写作一年。他到潜山的第一天，朔风渐起，下了纷纷扬扬一场大雪。他写了一组《山谷流泉十八行》，尝试用“非今非古，亦今亦古”的语言，将古典意象嵌入现代语境，并不断地融入个体经验和情感体验，构成文本交相映照的景深。

几经周折，他到一家诗歌杂志当了编辑，从此开始，工作和兴趣密不可分，又相爱相杀。稍有空闲，他便带着妻女去看老母亲。父亲走后一年多，母亲突发脑梗，后来便失去生活自理的能力，卧病在床。她不得已离开匡冲，在小县城里，主要由兄嫂照顾。她时常想回匡冲。一说到匡冲的人事，她便泪水涟涟……他不知道该怎么安慰她。其实他心里清楚，母亲要真正回到匡冲，只有等她百年之后了。他自己，这个所谓的匡冲的“秀才”，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母亲从不关心他写的是什么，所以—直以来，他对别人的看法不以为意，在写作上，他只和自己过不去。母亲曾对他说：“书要好好写，千万不要写错字。”他理解为，这是写作的最高要求：写诗是在语言的殿堂里排序，每一粒汉字，都有它正确的位置。

这就是时光写下的诗篇——因为存在，因为牵挂，因为爱，写作还会继续，诗歌永远年轻。他刚刚收到了新出版的诗集《湖水》，打开一看，那些汉字仿佛变成一粒粒油菜籽，将在某一个春天生根发芽，最后开满整个匡冲。

陈巨飞

的 诗 篇

没有人比远山走得更远

陈巨飞

传得更远

最后的囚徒，是生产队长陈宜思
他的名字曾印入
去往上海的火车票
也曾存在
六个儿女的手机通讯录
去年冬天
我们把这个名字
刻在群山怀抱里的一座墓碑

天冷了，他燃起刨花取暖
就着火光，他读一本金庸小说

趁着酒劲，他在塘里提出两只老鳖
一场豪赌过后，他挥刀剥去左手食指

他打制的棺材结实无比
他在骨灰盒中安身立命

他有一柄锯子，太锋利，却锯不断往事

他有一把尺子，太短，只能量自己的一生

远 山



在闷热的午后，
我想起匡冲磅礴的远山。
年少的时节，
我时常站在一大片紫云英里，
看远山接纳残阳的余晖。
我也曾站在山顶，
看低矮的房屋，
看炊烟逐渐变淡，
田地现出清晰的轮廓。

我的一生，终究要翻越一座座山吗？

我的双脚，
终究要陷进不停奔走的鞋子吗？

当我歌下来，
想起月明星稀的夜晚，
远山只有一团模糊的黑影。
没有人比远山走得更远，
没有一首歌，
在山的那一边迎接黎明。
孩子在摇篮里梦见远方的风景，
他的父亲正走在返乡的路上。

匡冲·印象



暮色笼罩庄稼。有人在河里挑水。
他的水桶荡漾着金色的光芒——
这神秘的宿命，以及铁桶磕碰岩石的“啾啾”声。

一个少年赶着鹅群走在小路上，
像是赶着云朵。
有飞机缓缓飞过，他抬头望望天空。

匡冲志：木匠



他在银河下蘸盐水磨斧子
他在祠堂前雕匾额洗墨斗

深夜，他挑着工具箱回家
身后跟着一地月光

小鹅花



如果感到幸福
就种一畦小鹅花
这么小的鹅
只能让这么小的女儿去放
她迈着蹒跚的步子
朗诵一首儿歌
她是小鹅花中最洁白的一朵
是骄傲的小天鹅
她对着蒲公英“噗”地吹一下
四散开来的幸福
追随着她

匡 冲



你要去匡冲吗？
毛茛、紫云英、小鹅花和凤仙
捎来口信——
你乘坐童年时滚过的铁环
在云端上走得太远，该停下来了
去匡冲，要走小路
找到一棵枫树和一个乳名
要顺着炊烟的阶梯向下
在灶膛里找到黝黑的石头，向它问路
它告诉你，去匡冲
要赶在冬日的夜晚
有人风尘仆仆，在火塘边谈论死去
的亲人

那是个手机没有信号的地方
要用植物的根茎来导航
年复一年，草木新发，它与死者握手
又与你修剪的脐带相连
它触摸过死，也亲近过生
你要去匡冲吗？
今晚，你骑着月光即可抵达
山脚下，结霜的屋顶白茫茫一片
你跪在父亲的坟前，像一座漆黑的墓碑
没有悔恨的泪水
也没有骄傲的墓志铭

群山的囚徒



最先变成群山的囚徒的
是太阳和月亮
它们交替突围，仍未挣脱群山的双臂

然后是炊烟
无风的暮晚
它庄严地飞升，逐渐消失不见
没能化为一朵白云
抵达天穹

一瓣野樱花
从山涧流出，在小溪里打着漩涡
没能把春天的讯息

作者简介

陈巨飞，1982生于六安，现居北京。现为中国作协会员、北京十月文学院副院长。曾作为代表先后参加第八届全国青年作家创作会议、《诗刊》社第三十四届青春诗会、中国作家协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参加鲁迅文学院第42届高研班学习，安徽文学院第四届、第六届签约作家。诗歌、小说和文学评论见于《人民文学》《十月》《诗刊》《中国作家》《北京文学》等刊物。曾获十月诗歌奖、李季诗歌奖、中国青年诗人奖、安徽文学奖等奖项。著有诗集《湖水》《清风起》和英译诗集《夜游》。

喊 山



清明回乡，未通知老家的母亲。
待到家时，看见一副锁挂在门上，
田野还是那么安静。
我估计母亲是在后冲摘茶。
于是我站在稻场边，双手围住嘴

巴，
对着后冲使劲喊了一声“妈——”
我几乎用尽了所有的力气。
我怀疑后冲的每棵茶树都听得清清楚楚。

几只白鹭也被惊起，它们在山间盘旋。

是不是帮我寻找母亲？
整个山谷回荡着我呼唤母亲的声音。

我的声音从山坡上滚落，
经岩石的碰撞、山涧的洗涤，
已然变成了一棵竹笋呼唤泥土的声音。

一滴露珠呼唤生命的声音，
一朵生活在别处的白云呼唤炊烟的声音。

一个不再提起的鬼故事，
呼唤传说的声音。
仿佛山谷里的一切，都在呼唤自己的母亲。

我们这群找不到母亲的孩子，
都在浩大的春天里惶恐不安。

回乡偶书



飞机缓缓移动，留下长长的
破折号——往下，
是高压电线杆，竖起巨大的
感叹号！再往下，
是雨后的庄稼。旁边，小路松软，
上面写满特殊符号。
如果是春天，里面会有
蝌蚪居住，一到夜晚，
蝌蚪就会长脚，跳进丰盈的池塘。
但现在正是盛夏，玉米正值
青春期。它因悸动而满腹心事，
因冥想而产生胡须。
我们的汽车跟在三头牛后面
慢慢地行驶，像一头铁的牛。
最前面的是牛犊，它的蹄印最小，
像弯弯的月牙，
又像有待生成的犄角。
牵牛的人挽着裤脚，
因为试探过银河的深浅，
对涨满的小河，
他有着充分的自信。